

A 股代码：688428

A 股简称：诺诚健华

公告编号：2024-017

港股代码：09969

港股简称：诺诚健华

诺诚健华医药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可转让大额银行存单、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货币基金）。
- 投资金额：诺诚健华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诺诚健华”）本次拟进行现金管理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授权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2024 年 6 月 25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公司拟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可转让大额银行存单、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货币基金，投资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与股东创造更大的收益。

（二）额度及期限

本次公司拟进行现金管理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授权期限为

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拟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全部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四）投资品种及范围

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可转让大额银行存单、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货币基金）。

（五）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士在上述决议有效期及投资额度内，行使该项现金管理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宜由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 审议程序

2024 年 6 月 25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可转让大额银行存单、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货币基金）。该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

三、 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尽管公司拟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可转让大额银行存单、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货币基金，投资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开展业务。

2、公司将选择信誉好、规模大、资金运作能力强、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投资产品。

3、公司财务部门将实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等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董事会审核委员会、独立非执行董事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四、 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满足公司日常运营资金需求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相关规定及其应用指南，对理财产品进行相应会计核算。

特此公告。

诺诚健华医药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26 日